一、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 分證字號 |  | 照片 |
| 性別 | □ 男 □ 女 | 生日 | 西元 |
| 學院 | □工學院 □電資學院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年級 | □碩士班 年級□博士班 年級 |
| 系所 |  |
| E-mail | 常用 |  |
| 備用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 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 手機 |  |
| 在學成績 | 最近一學期 | 學科總平均 |  | 操行 |  |
| 大學畢業成績 | 學科總平均 |  | 操行 |  |
| 碩班畢業成績 | 學科總平均 |  | 操行 |  |
| 註：碩一新生請提供大學畢業成績，博一新生請提供碩士班畢業成績 |
|  所學專長/研究領域/論文研究(限1000字) |
| 本人保證所提供之資料真實無誤，且未受領其他附有任職服務義務之獎助學金或另有任職服務義務。如有填寫不實，願依規定返還所受領之獎助學金。 |
|  申請人親簽： |
| 資格審查：（以下由各校承辦單位初核無誤後，在左方□內打「√」，申請人勿填） |
| 申請人姓名： □一、菁英培育獎助申請表。□二、大學四年成績單或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乙份。□三、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。□四、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暨授權同意書。□五、自傳(含生涯規劃)。□六、論文 研究計畫書(應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)。□七、教授推薦函。□八、各類技能檢定證件影本、工作經驗證明（未取得者免附）。□九、 資料光碟片，內含「自傳」、「論文研究計畫書」，並於光碟片封面請註明「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菁英培育獎助」、「申請人姓名」及「申請系所」等資訊。收件承辦人簽章：西元 年 月 日 |

三、學生證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證 | 正面 | 反面 |
| 身分證 | 正面 | 反面 |

四、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暨授權同意書

您好：

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及本中心隱私權政策要求，並為保障您的權益，請您務必詳細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，謝謝！

1. 蒐集之特定目的：人事管理、公共部門(包括行政法人、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其他公法人)執行相關業務、公務機關對目的事業之監督管理，以及為辦理帳務/稅務管理作業之用。
2. 您所提供以下的個人資料：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聯絡方式(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電子信箱)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皆受本中心保全維護，並僅限於上述業務範圍內使用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	* + 1. 本中心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			2.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本中心將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			3. 本中心於蒐集之目的範圍內，以合理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			4.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外部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本中心將善盡監督之責。
4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您的個人資料，若您不願提供，本中心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。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，經檢舉、本中心發現或經他人冒用、盜用，有資料不實之情形，本中心有權終止您的權利。
5. 若您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個人資料行使權利，有任何疑問，煩請至<http://www.artc.org.tw/chinese/07_contact/01_01detail.aspx>留下您的訊息或使用電子郵件寄送到service@artc.org.tw 信箱，本中心將在收到訊息後儘快回覆您，謝謝您！

**本人已瞭解上述事項，並同意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於所列蒐集目的範圍內，合理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**

立書人簽章：

五、自傳(含生涯規劃)，檔案以Microsoft Office相關檔案格式為限

六、 論文研究計畫書(應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)，檔案以Microsoft Office相關檔案格式為限

**(一)計畫名稱：**

**(二)申請人：**

**(三)指導教授（由指導教授親自簽名）：**

**(四)研究計畫：**

|  |
| --- |
| **1.計畫摘要** |
|  |
| **2.計畫重要性及創新性** |
|  |
| **3.目標及現況說明** |
|  |
| **4.內容及實施方法** |
|  |
| **5.預期成果** |
|  |
| **6.文獻資料（國內外重要性之相關資料）** |
|  |

七、教授推薦函

申請者請填妥個人資料：

申請者姓名：

就讀學校：

就讀系所：

虛線以上由學生填寫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虛線以下由推薦者填寫

茲推薦 君，參加貴中心菁英培育計畫。

對學生之瞭解程度：□非常熟悉 □熟悉 □不熟悉 □非常不熟悉：認識\_\_\_\_\_\_\_年

具體評語：(請就下列各項加以評估)：

(一)專業領域(專業知識、分析能力、觀察能力等)。

(二)整體表現。

(三)其他補充事項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薦人 | 姓名 | (簽章) | 任職單位 |  |
| 職稱 |  | Email |  |
| 電話 |  | 傳真 |  |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註：1. 本表不敷使用時，請利用背面或另紙書寫。

 2. 請推薦者直接將本表以信封密封並在封口簽章後交被推薦者。

八、各類技能檢定證件影本、工作經驗證明（未取得者免附）